

而非僅硬性規定要三年內辦理申報，否則即予標售。在此之際，可先延長三年期限或訂立緩衝期，以兼顧政策施行、促進土地利用同時維民眾權利。

(四十) 本院徐委員欣瑩，有鑑於優質的教師是推動 12 年國民教育政策成敗的關鍵之一，教育部 94 年公布「教育部補助試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計畫」，於 95 年開始試辦，經過六年的推動與執行，已有 15%教師參與本計畫。民國 101 年起教師全面課稅，在「課多少，補多少」原則下，教育部積極規劃提升教育品質，然為更有效推動教師專業知能強化，爰特建請教育部提出實質性鼓勵方案，鼓勵教師參與專業發展評鑑，增進教師專業知能，成就每一個孩子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優質教師的專業能力是推動 12 年國民教育政策成敗的關鍵之一，教育部在「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—邁向二十一世紀的教育願景」中提到，教育革新有賴教師專業素養的發揮，並據此於 94 年公佈「教育部補助試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計畫」，於 95 年始試辦，經過六年的推動與執行，已有 15%教師參與本計畫。
- 二、民國 101 年起教師全面課稅，在「課多少，補多少」的實施原則下，教育部積極規劃提升教育品質，改善教育環境的計劃，且積極執行，如教師減課、增聘校園輔導人力、提高導師費、改善教學環境等。
- 三、然而，上述配套措施未能正視教育改革的核心—教師專業知能的強化，引起社會大眾、家長、教育人員的憂心與疑慮。教育部應提撥部分改善教育環境經費，做為教師專業成長之經費，以獎勵教師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，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且表現優異者，應予以具體獎勵，補助教師出國參訪及給予研究獎金或改善教師教學設備與環境。

(四十一) 本院翁委員重鈞，鑑於嘉義縣東石鄉日前查獲大規模毒魚集團，僅起出之漁獲市價即逾十萬元。而另行起出毒魚用之氰化鉀，重量合計達一千零七十五公斤，潛在危害極為驚人，顯見現行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措施未臻完善。另現行漁業法對毒魚行為，最高僅得科以五年徒刑或併科十五萬元罰金，恐難嚇阻大規模毒魚犯罪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海巡署半年前接獲報案，指雲林、嘉義縣沿海，有不肖份子疑以氰化鉀毒魚。經雲林機動

查緝隊循線追查，認嘉義縣東石鄉余姓男子涉重嫌。5 月 23 日晚間 8 點多余嫌等人自外傘頂洲海域駕舢舨返回洲子堤防，將漁獲交給接應的洪姓及黃姓男子時，埋伏的海巡人員將五人一舉成擒。幹員從貨車上起出含「竹午」、「烏格」等高經濟魚種，總重兩百三十二公斤，市價逾十萬元，又於洪姓男子位於東石鄉的倉庫起出四十三包、每包重二十五公斤的氰化鉀存貨。余嫌供稱，氰化鉀是向雲林縣口湖鄉一處魚塢工寮所買，專案小組前往查緝時，魚塢業主已逃逸。

二、中部海巡總隊長呂振民上校指出，毒魚集團利用漲潮時段先佈網，再將毒化物氰化鉀投入海中，約十分鐘後將具經濟價值的魚打撈起來，其餘則丟棄，估計集團看上眼的，只有毒魚量的十分之一。呂振民說，該批重達一千零七十五公斤的氰化鉀，如果一次投放，該海域將宛若核子彈試爆，所有魚蝦貝類死亡殆盡，所幸及時查獲，否則雲、嘉海域幾年內恐無魚可抓。

三、查氰化鉀為環保署公告之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，經暴露，將立即危害人體健康或生物生命。故製造、輸入、販賣、使用、儲存、廢棄、輸出均需向主管機關申請登記。運送二百公斤以上氰化鉀，更必須填運送管制聯單。然此次起出氰化鉀多達一千零七十五公斤，來源卻仍待清查，顯見國內或有大量未納入管制之氰化鉀於市面流通；另余嫌等人一日漁獲收入可達十萬以上，粗估犯案多起至今，獲利已達上千萬元。然據漁業法第 60 條規定，毒魚行為僅得處以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併科新台幣十五萬元以下罰金。與本案之不法獲利，及對漁業資源之危害相較之下，罰則顯不成比例。

四、綜上，本席要求環保署除加強稽查氰化鉀生產、儲存、使用與運送等流程，追查此批氰化鉀來源與可能流向之外，亦應研擬強化對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之管理規定，以維國人安全；另為嚇阻不法漁業行為，維護我國近沿海漁業資源，本席亦要求行政院責成相關部會，檢討相關規定，以維我國漁業永續發展。

（四十二）本院翁委員重鈞，針對油電雙漲帶動物價上揚，除部分大學住宿費傳出調漲之外，大學週邊套房出租價格亦水漲船高。以為上述價格雖屬大學自治與市場機制範疇，然學生有住宿需求者，均係遠道而來就學，生活支出本較非住宿生為高。為免住宿支出增加影響學生就學權益，教育部宜責成各大學在調漲住宿費的同時，研擬各項住宿輔導措施，以維學生就學權益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一、報載油、電價雙漲帶動物價上揚，連學校住宿費也傳出漲聲。高雄義守大學四人房宿舍原本每學期住宿費 12,000 元，下學期起將調漲 400 元；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光二舍六到十樓宿